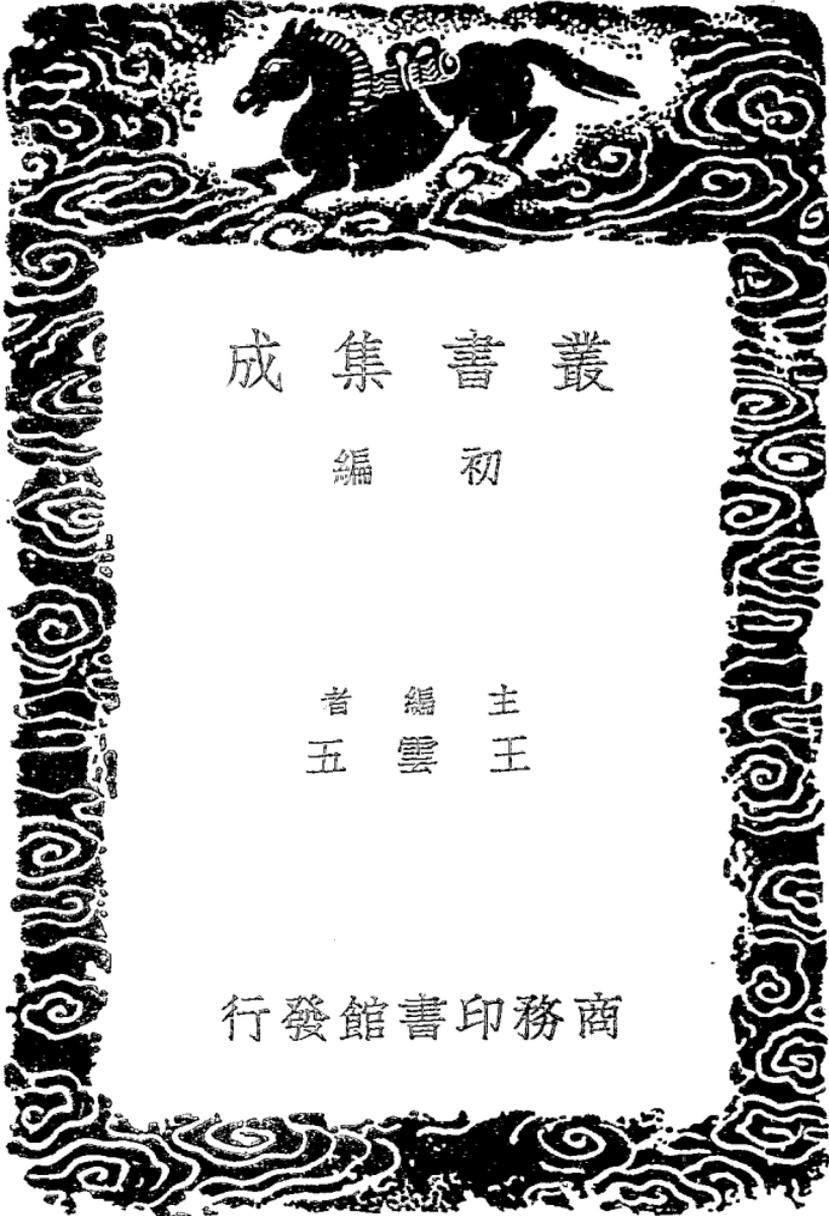


漢魏六朝唐代墓志金石例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漢魏六朝唐代墓志金石例



3 0646 3938 2

吳 鎬 撰

漢魏六朝唐代墓志金石例

本館據後知不足齋
叢書本排印初編各
叢書僅有此本

漢魏六朝志墓金石例自序

余年二十有一。購得宋賓王校錄書冊數帙。內有金石例凡三種。此係雍正年鈔本。在雅雨堂未刊之前。時好爲詩詞及駢體。未暇討論也。後稍稍究心碑碣文字。每以此三書參考。因曝書亭集跋墓銘舉例之言。輒思補爲之。以廣前人所未及。適吾鄉彭甘亭先生見語。以爲此數年來與諸相知欲爲而未果者。子盍任之。因不揣鄙陋。著此數十頁。所舉碑例。限於插架儲本無多。或詳審未徧。舛錯挂漏均所不免。惟大雅君子有以匡之焉。嘉慶壬申醉司命日荆石山民吳鎬書。

漢魏六朝唐代志墓金石例

漢魏六朝志墓金石例卷一

清 鎮洋吳 鎬荆石撰

漢

蔡中郎。碑二十四首。靈表二首。

太尉橋公廟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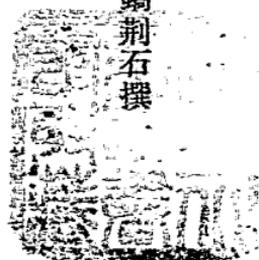
右碑書祖父官秩。書高祖諱。不書祖父諱。一例也。詳書治行。一例也。末出諱字。復總敘履歷。一例也。按橋公一人而二碑。此其三。孤故臣門人所立。文云書於碑陰者。後故吏司徒崔烈等所立。是正碑矣。碑陰而系以銘。又一例也。

太尉橋公碑。

右碑首書諱字鄉邑。不書姓名門也。一例也。祖父皆書官。不書諱。又一例也。

太傅文恭侯胡公碑。

右碑不敘家世。僅書其父之官。一例也。書賜諡。一例也。書故吏名。因碑爲所立。又一例也。此一人



而建三碑。非書於碑陰者。下文列侯楊公碑同。

太傅胡公碑。

右碑首書卒葬日。一例也。卽書椽某某稱公之德。云云刊石慰哀。一例也。總計其五作卿士。七蹈相位。又一例也。

胡公碑。

右碑書其繼親在堂。朝夕定省。不違子道。一例也。卒後書天子悼痛。贈策賜誄。又一例也。

太尉汝南李公碑。

右碑書族出及曾祖父伯父官。因顯也。一例也。書母憂乞行服闋。一例也。卒不書月日。略也。

太尉楊公碑。

右碑書烈祖楊喜封赤泉侯。嗣子業絳冕相繼。公之不攷。登司徒太尉。獨不書諱。一例也。

司空文烈侯楊公碑。

右碑書本人及其父祖之官。皆不書諱。變例也。書其孤某昭銘景烈。一例也。

文烈侯楊公碑。

右碑不書家世履歷及卒葬日。亦變例也。

司空袁逢碑。

右碑亦不書姓諱家世鄉邑。似史臣論讚變例也。司空房公碑同。

荊州刺史度侯碑。

右碑與袁房二碑相似。而此則序而不銘。一例也。

朱公叔墳前石碑。

右碑首書年月日某官某卒於京師。一例也。序中但詳其子受顧命。不崇墳封墓。而懼彌久。夸於平壤。乃刊碑石。一例也。銘中始論讚公叔。又一例也。碑題書字不書官。一例也。

陳留太守胡公碑。

右碑正例書也。書其卒日遣吏奉章報謝。蓋遺表也。一例也。

陳太丘碑。

右碑題書所宰邑名。一例也。書懸車告老。一例也。書會葬千人。一例也。

文範先生陳仲弓碑。

右碑題不書官。諡重於官。一例也。攷後漢書列傳。仲弓有六子。紀譏最賢。廟碑所載。季方早亡。紀字元方。長子也。廟碑止書二子。此碑但書孤嗣。紀餘子悉不書。又一例也。按王止仲墓銘舉例。以

韓昌黎柳子厚誌書子不書妻。謂子蓋微出。其下書子不書妻者。悉以此誌例之。今考東漢志墓碑文。書子書孫者有數十篇。書妻者僅見六篇。一李子才碑。書出妻。未再娶。因無子。故書之。一馬江碑。蓋因妻卜兆。與江共塋。故書之。一侯成碑。妻先卒而合葬者。然於尾後提行另書。餘則夏墟碑。有聘會謝氏并壘合柩句。戚伯著碑。有聘妻朱氏句。洪氏所謂文則崛奇。字甚怪陋。蓋不足據爲例者。又有金恭殘碑。妻缺往缺字樣。又皆不書子。此外則無之矣。可見古之金石楷式。無妻子兼書之例。卽以韓文論之。凡書子不書妻者。除其所舉之外。尙有五篇。止仲又豈得皆證爲微出。此言之不足據者。復以李文公獨孤墓誌柳河東裴君墓誌以實其言。則近於自文其過矣。

郭有道林宗碑。

右碑正例書也。但書族出一例也。

貞節先生范史雲碑。

右碑書遠祖不書三代一例也。碑題書諡不書官。同文範先生陳仲弓碑例也。

彭城姜伯淮碑。

右碑書高祖祖皆豫章守而不書父。因顯也。卽例之變也。文中敘從游弟子某等。因碑爲所立。一例也。碑題書其鄉郡名。又一例也。

翟先生碑。

右碑與袁逢碑同書鄉黨勒銘。一例也。

汝南周巨勝碑。

右碑題不書職。蓋未就也。一例也。姓敍於銘中。又一例也。

處士園叔則碑。

右碑首書漢二十有一世處士有某者。一例也。書其臨沒顧命。曰知我者其蔡邕。乃爲銘。一例也。碑

題書處士亦一例也。

元文先生李子才碑。

右碑書出妻後未娶。故無子。一例也。私諡見於銘中。一例也。

袁滿來墓碑。

右碑不曰諱某字某。但云茂德休行。曰袁滿來。志童子。一例也。題書墓碑。一例也。

童幼胡根碑。

右碑書某官某子。某字某。又誌童幼。一例也。書就封祖墓。一例也。親屬樹碑。又一例也。

太傅胡公夫人靈表。

右表題不書氏。一例也。題書靈表。一例也。書字不書諱。一例也。書所生五子。未冠者二。不書名。一例也。書元女金盈。鑄銘頌母。又一例也。

司徒袁公夫人馬氏靈表。

右表書族出。正例也。書弟。因顯也。一例也。不書字諱。婦人重在姓。或略之。一例也。書子二。而銘曰兄弟何依。姊妹何親。女蓋略而不書。又一例也。

諸葛丞相。墓碑一首。

司馬季主碑。

右碑係銘辭。不載鄉族姓諱。文止四言八句。例之變也。按晉張華博物志。漢西都時。南宮寢殿有醇儒王史威長死葬銘。八句三十二字。蓋當時有此碑式。惟彼則以王史威長四字作末句。與此稍異。又按真誥稽神樞第四篇。載司馬季主墓。在蜀成都升盤山之南。諸葛武侯昔建碑銘德於季主墓前。碑讀末曰云云。卽四言八句。據此考之。蓋上文殘缺。非全碑矣。然真誥一書。真僞難辯。未可

舉論金石文字也。

邯鄲淳。碑二首。

鴻臚陳君碑。

右碑云存乎本傳。故略舉其著於人事者。一例也。書父與弟。因時有三君之號也。一例也。書子建碑。與蔡中郎文烈侯碑同例也。

曹娥碑。

右碑止敘曹盱及娥之死。讚嘆之語。悉詳於誄辭。一例也。

不著撰人姓諱。 碑四十首。 表紀一首。 墓表一首。 碣一首。 銘一首。

郎中鄭固碑。

右碑詳其文義。乃弟述其兄而作。故不書姓。一例也。文云大男孟子。七歲而夭。配食斯壇。蓋祔葬者。一例也。

泰山都尉孔君碑。

右碑正例書也。碑陰書未冠者曰門童。一式也。

按洪氏曰。親受業者曰弟子。次相傳授者曰門生。未冠者曰門童。總而稱之。亦曰門生。椽屬曰故吏。占籍曰故民。非吏非民。則曰處士。素非所蒞。則曰義士。義民。亦有稱議民。賤民者。附誌於此。又洪氏曰。凡漢刊。其首行卽入詞。無額者。或題其前。如張納樊安之比。亦甚少。已篆其上。復標其端。惟此碑耳。此式後來多遵用。并附誌之。

執金吾丞武君碑。

右碑不書姓。鉅族也。書其父兄於卒日之後。一例也。書其父之官而不名。與蔡中郎文恭侯胡公碑同例也。書兄之官而亦不名。又一例也。

衛尉卿衡府君碑。

右碑辭未有門生朱登名。或卽其所撰。書父兄之官而不名。與前碑同例也。

郎中郭君碑。

右碑殘缺。洪氏所謂其云惠兄仲犀。又云元兄繼世。而有爲人後者爲之子之句。蓋郭君以兄子爲後也。一例也。

沛相楊君碑。

右碑辭中書姓。與蔡中郎周巨勝碑同例也。

太尉楊震碑。

右碑係震之孫門人所立。去震卒已四十餘年矣。書四子一孫名及宮秩。一例也。

司隸校尉忠惠父魯君碑。

右碑不書姓名門也。書其喪父如禮。蓋服闋而拜官者。一例也。碑題書門人私諡。一例也。

豫州從事尹宙碑。

右碑書君東平相之元。會稽太守之曾。稱曾元而去孫字。一變例也。

高陽令楊君碑。

右碑書楊著曾遷拜思善侯相。卽以兄憂去官。碑題仍稱高陽令。蓋古金石體式如此。一例也。

博陵太守孔君碑。

右碑書彪從博陵遷下邳相河東太守。而題書前官。蓋碑爲博陵故吏所建。亦古金石之一例也。

元儒先生婁壽碑。

右碑書私諡於碑題。而文中但云論德處諡。不出元儒二字。變例也。

堂邑令費鳳碑。

右碑乃其妻弟所立。略敘年月卒日。而卽系以誄辭。古人誄與碑誌同。如曹娥碑亦曰設祭誄之。一

例也。誄後載故吏二人竭力送終之事。亦一例也。

堂邑令費鳳別碑。

右碑首云舅家仲孫甘陵石勛。歐陽集古錄作勛。字子才。蓋鳳之中表所述。一例也。序止自言奔喪哀慕。敘詩

之意。僅八十一字。卽系以詩。先敘世系歷官。繼以韻語六十句。一變例也。文中書甥舅及諸姑伯

姊皆淑例也。書其孫之字。又一例也。

敦煌長史武斑碑。

右碑云追惟昔日同歲郎署。蓋爲僚友立者。一例也。碑末載書碑人姓名。一例也。

平都相蔣君碑。

右碑書卒於官。一例也。蔣卒於元嘉二年。文云禮畢祥除。瞻望墳塋。則碑乃服闋後所立也。

山陽太守祝陸後碑。

右碑首書故吏王堂等述。云云。一例也。陸卒之後。已樹碑銘功矣。此則三年禮闋之後。故吏復爲刊

石者。故題曰後碑。亦一例也。下陳球後碑同。

從事武梁碑。

右碑不書鄉邑族出。略也。書建祠雕文。一例也。書子曰孝子某。一例也。孫曰孝孫某。又一例也。

議郎元賓碑。

右碑書缺守之弟子。中牟令兄子。書其伯叔之官而不名。又一例也。

車騎將軍馮緄碑。

右碑書賜諡曰桓。見於銘末。一例也。緄謫遷廷尉而終。題則仍書將軍。亦一例也。

金鄉長侯成碑。

右碑敍賜氏之始。例之正也。碑尾提行另書夫人以某年月日遭疾終。蓋先卒而合葬者。又古金石文字之一例也。不書夫人姓。略也。

郎中馬江碑。

右碑書夫人曹氏。於某年月卒。後江卒。相去十七年矣。又載其弟位至主簿督郵。年三十二。早世。蓋洪氏所云當是因夫人卜兆。以馬君共塋。又同時改厝其弟。故碑并言之。變例也。

慎令劉修碑。

右碑因宗室不書氏族。一例也。碑爲二弟三子所立。又一例也。

北軍中侯郭仲奇碑。

右碑首書仲奇爲元城君之第四子。後敍家世。并書其兄弟官。一例也。

故民吳仲山碑。

右碑專書尙志惠施之德。一正例也。不書諱而書字。一例也。碑題書故民。洪氏謂物故之民。作碑者體其謙晦之操。故以民稱之。與州縣之民爲其長官立碑自稱故民者不同。亦一例也。文則稱吳公。又一例也。

童子逢盛碑。

右碑乃其父之門人所立。盛年十二而夭。碑題書童子一例也。

綏民校尉熊君碑。

右碑書其同產弟某。係某官。早卒。一例也。碑後載茶陵長文。春重安侯相杜輝二人官壽行事。各

數十言。洪氏謂似是同郡盛德之士。作文者惜其無所紀錄。故附之左方。則柳河東先友記。王臨

川征君墓表。皆宗此例也。

梁相費汎碑。

右碑書適孫某。因碑爲所建。一例也。書其二子名并官秩。與楊震碑同例也。

光祿勳劉耀碑。

右碑云孝文枝胄。梁孝河東之裔孫。誌宗室之一例也。

督郵斑碑。

右碑書司吾君少子。尙書小弟。銘曰仲夏竇霜。蓋早夭者。銘之首句書字。一例也。

浚儀令衡立碑。

右碑辭曰於穆從事。蓋其官名。銘首書官。一例也。碑云其先出自伊尹。衡方碑亦云伊尹稱阿衡。因

而氏焉。二人蓋同族也。

先生郭輔碑。

右碑敍家世論孝友皆正例也。書四男三女俱不書名一例也。蓋略也。又書其季女明文穎川夫人。因碑爲所立。此勗例也。於銘中復敍子女又一例也。

李翊夫人碑。

右碑辭云於戲夫人。臧侯苗焉。蓋夫人姓臧。書夫人姓於辭首一例也。辭後又有一嘆曰。一例也。子女皆不書名略也。

平輿令薛君碑。

右碑前敍卒之年月及吏民懷德刊石。止卅六字。後銘詩三百四言又一例也。

嚴訢碑。

右碑題止書名非例也。先書卒年壽數。嗟嘆著誄。凡百餘字。其碑辭首句始云伊歎嚴君。諱某字某。而述其行實。與費鳳兩碑相似。皆變例也。

都鄉孝子嚴舉碑。

右碑首書某鄉里孝子某。一例也。獨詳敍孝行正例也。下系以頌。頌之後復系以亂曰。一例也。未另

書邑官甄表之語亦一式也。

冀州刺史王純碑。

右碑殘缺。書以公事去官。一例也。趙氏云。碑陰有義士云。共出義錢。又一式也。

孝廉柳敏碑。

右碑題書孝廉。一例也。書其墓無碑誌。縣長趙臺爲之立碑。一例也。

陳球後碑。

右碑亦殘缺。書遭繼母憂。一例也。書以父病去官。一例也。

丹陽太守郭旻碑。

右碑雖殘。考之亦正例書也。碑後另書其弟太尉卒。從子五原太守重刊此石。又一式也。

司隸校尉楊淮表紀。

右表書從弟名及官秩。一例也。末書大司徒孟文元孫。一例也。後載同郡卞玉字子珪。以某年月日

過此表紀。又一例也。

謁者景君墓表。

右表首書卒之年月。於辭中敘其履歷。一例也。碑陰書立碑之人。爲諸生服義者。一式也。

孔謙碣。

右碣簡達古朴。碣之正例也。書孔子廿世孫。一例也。

北海相景君銘。

右碑題書銘。一例也。前已有誄曰。後又有亂曰。與孝子嚴舉碑同式也。

魏

劉公幹。碑一首。

處士國文甫碑。

右碑但書其飭躬力行。不書族出姓諱。而書某年月卒。變例也。

不書撰人姓諱。碑四首。

王基斷碑。

右碑已殘缺。文有篆鑄石表墓句。蓋當時奉敕所立。一例也。

橫海將軍呂君碑。

右碑專書武功。正例也。書寢疾一句而卒。亦一例也。

司徒椽梁休碑吳附

右碑據碑錄云建安廿七年立。或吳國尙用漢歷也。文云守節曰貞。博文曰文。請諡休爲貞文子。述諡法之詳者一例也。

九真太守谷郎碑。

右碑書家世履歷卒日。正例也。書三歲喪母。十一亡父。一例也。

右漢魏。文七十八首。例一百三十六條。

漢魏六朝志墓金石例卷二

晉

孫馮翊。碑二首。

故太傅羊祜碑。

右碑首言稟二儀之神靈。云云但書遷黃門侍郎履歷亦略而不書。非例也。止敘其算滅吳之略。蓋舉其經濟所重者一例也。

雁門太守牽府君碑。

右碑簡略如前碑。晉魏之間多有此式。皆非例也。文云牽君少與蜀主有刎頸交。後事魏武。以所交非常。爲時所忌。每自酌損。逸聞也。

潘黃門。碑一首。

荊州刺史東武戴侯楊使君碑。

右碑首書諱字鄉邑封爵設法。一例也。爵曰東武伯。諡曰戴。題書戴侯。一例也。題書使君。又一例也。

文不詳其仕荊州及卒之年月略也。

潘太常 碑一首。

給事黃門侍郎潘君碑。

右碑云君遇孫秀之難。闔門受禍。故門生感覆醢以增慟。乃樹碑以紀事。止廿五言。一例也。

陸平原 碑一首。

晉平西將軍孝侯周處碑。

右碑書祖早亡。一例也。詳書其父所歷官階。一例也。書其所著默語三十篇。一例也。書其臨陣作詩。

言畢而戰。一例也。按趙子函石墨鑄華。謂王元美論處。既殉國戰死。又云元康九年。因疾捐館。

吳晉俱無此年號。蓋碑有空石。後人妄增之耳。又云唐元和中。黃某重爲書刊者。故後云詔賜處。

母醫藥酒米及娶某氏子某等。皆不據以爲例也。

李興 碑一首。

故使持節侍中太傅鉅平成侯羊公碑。

右碑正例書也。書其夫人夏侯氏。因事也。一例也。又於其卒後書詔封夫人爲萬歲鄉君。紀殊恩也。

亦一例也。自東漢以來。除合附書妻之例外。妻未卒而文中詳書某氏。可據以爲例者。從此碑。

始

裴希聲。

碑一首。

侍中稽侯碑。

右碑先以議論敘起。一例也。

按稽紹中散子也。蕩陰之役。矢集御輦。紹儼然端冕。以身捍衛。血濺

帝衣。遂遇害。考之乃永興元年。碑云太安之初。與史歧誤。又考晉書。東海王越路經紹墓。刊石表

贈。帝乃冊贈侍中光祿大夫。賜墓田一頃。客十戶。祀少卒。或卽希聲代東海王撰也。此文僅見藝

文類聚。足以證唐代修晉書之譌。故附志於此。

李膺。

碑一首。

右光祿大夫平西靖侯顏府君碑。

右碑正例書也。書致仕退居。長子解職視膳。一例也。末云闡託姻顏氏。採集言行而著此傳。又一例

也。

袁宏。碑一首。

丞相桓溫碑銘。

右碑題書碑銘。一例也。全篇空論戰功行誼。而無諱氏鄉邑事實生卒。一變例也。

孫廷尉 碑三首 墓頌一首

太尉庾亮碑

右碑亦簡略如論讚變例也。云大君有命。納妃德門。書貴戚之一例也。

丞相王導碑

右碑首書云公胄興姬文氏由王喬云云。語雖略。然一例也。無銘。與蔡中郎庾侯碑同例也。

太宰郗鑒碑

右碑云氏族所由。皆紀於祖御史大夫之碑矣。一例也。

聘士徐君墓頌

右頌題書聘士。一例也。首云晉南昌相太原縣君白漢故聘士徐君之靈。一例也。蓋宰此邑者。瞻仰

墳祠而作。故曰墓頌。又一例也。

盧無忌 表一首

太公呂望表

右表因家爲盜發。裔孫重爲立石。一例也。書無忌亦太公之裔。則崔盧二姓同一所出也。

傅鞬 墓誌一首

江夏太守任君墓誌銘。

右誌簡略。與蔡中郎房袁二碑同例也。題書墓誌銘。自此碑始。一例也。

王大令。志一首。

保母磚志。集無磚字。

右志志保母一例也。書婦人能書一例也。書無疾而終一例也。書殉葬物。又一例也。書八百餘載。知獻之保母宮。有類滕公石室三千年。曹娥碑五百年後之語。而是磚於宋嘉泰二年出土。適符其數。亦異也。按保母之名。見禮內則。王述菴跋此磚。引晉書顧和傳。帝以保母有阿保之勞。保母亦稱阿母。又引扁鵲傳。濟北王阿母自言足熱而漉。注云阿母是王之奶母也。等句。以此考之。則韓文乳母誌銘及東坡乳母保母誌銘。悉皆宗法此誌。此磚雖在宋南渡後出土。其文則韓蘇皆得見者。故東坡保母銘亦云百世之後。陵谷易位。知其爲蘇子之保母。此明證也。王止仲引臨邛韓氏。謂葬乳母而爲銘。自文公始。非也。

不著撰人姓諱。碑三首。墓版文一首。

任城太守孫夫人碑。

右碑先敘其在母家事。一例也。畫嗣子某爲先妣作辭。又一例也。

右軍將軍鄭烈碑。

右碑正例書也。書其曾祖祖曰曾祖先生。皇祖徵君。皆不名。一例也。書寢疾彌留。乞還京輩。一例也。張平子碑。

右碑首書河間諱某。南陽此縣人。不敘家世卒葬。蓋南陽相良侯湛咨訪先賢。刊石表墓之文也。一例也。

關中侯留韜墓版文。

右版文書官秩姓氏字諱。并云淑孝處士。君之元子也。夫人某氏。文止四十七言。於功狀無所鋪敘。古人之不濫美如此。此石由掘井始出。蓋當時埋諸壙中者。可爲埋銘定式。一例也。

宋

傅光祿。銘一首。

故安成太守傅君銘。

右銘銘其父也。一例也。稱父爲君。一例也。式亦如論讚。末八句四言用韻。題止書銘。與漢北海相景君銘同例也。文無銘曰二字。亦變例也。

謝光祿 銘一首

司空何尙之墓銘

右銘四言十二句。與諸葛丞相司馬季主碑同例也。題書墓銘一例也。

不著撰人姓諱 墓誌三首

宋故散騎常侍護軍將軍臨澧侯劉使君墓誌

右誌文不書姓。宗室也。敍字諱履。歷卒葬及賜諡。皆正例也。書薨於位一例也。碑文之前。詳書曾

祖宋孝皇帝 祖景王諱字官秩。妃某氏。字某。諡某妃。其父某。字某。係某官。祖某。字某。係某官。合

葬某山。此蓋指其祖與妃合葬所也。下同。父諱字官秩。夫人某氏。字某。敍其母之父。與上同。合葬某山。所生母某氏。某

城人。葬某山。與其父所葬之山同。兄某。字某。係某官。夫人某氏。字某。敍其夫人之父。與上同。合葬於某山。第三弟

某。字某。係某官。葬某所。敍其夫人及夫人之父。與上同。此蓋弟卒而夫人尙在者。第四弟某。字某。係某官。敍其夫人。與上同。葬某山。此蓋

先卒。其弟尙在者。第五弟。其下與三弟同。第一姊。字某。臈某。係某官。其父某。係某官。祖某。係某官。重臈某。係

某官。敍其父。與前同。第二姊。字某。臈某。係某官。其父某。係某官。祖某。係某官。第三姊。其下與二姊同。第四

姊。其下與二姊同。第五妹。其下有重臈。與一姊同。第六妹。其下亦有重臈。與一姊同。夫人某氏。字某。其父某。字某。係某官。祖

某。字某。係某官。第一男某。字某。出後兄某。封某。第二男某。字某。係某官。第三男某。字某。

第四男某，字某，出後四弟某。第五男，與三同。第六男，與三同。第一女，字某。第二女，與一。第三女，小字某，亡葬某所。右縷述諸條，似孫叔敖碑陰墓誌中異式也。然於義無礙，較之撰述濫美之辭，徒增繁冗者，不猶愈歟。

宋故散騎常侍揚州丹陽郡秣陵縣謝公墓誌。

右誌首書祖諱字，下缺。夫人某氏，父某，字某，係某官，此其祖母父也。父諱字官秩，夫人某氏，父某，字某，係某

官，此其母之父也。中書本人鄉里官秩，字諱，卒年葬日。後書夫人某氏，卒年，蓋卒於夫後者。合祔日，父某，字某，係

某官，祖某，字某，係某官，此其妻之父祖也。與前誌似同而稍變者，未書嗣孫某一例也。

宋張氏墓誌。

右誌書宋故某縣侯某太守張府君某，夫人某氏，諱某，第三女某，卅一亡於偏憂。某年月權假窆

某所，似未嫁而卒者，變例也。

齊

王文憲 碑一首

太宰文簡褚彥回碑文。

右碑題書碑文一例也。從議論起。與裴希聲侍中稽侯碑同例也。敍家世獨書祖官一例也。詳書履歷行治卒葬證法例之正也。書尙主一例也。書了所生母憂謝職一例也。書以疾陳退。薨於私第。又一例也。

謝宣城。墓銘一首。

臨海公主墓銘。

右銘四言二十八句。與司空何尙之墓銘同例也。

梁

沈隱侯。碑一首。

齊故安陸昭王碑。

右碑正例書也。其遷拜履歷。因國史所詳。略而不書。一例也。於其卒後復詳加論讚。與蔡中郎橋公碑同例也。

簡文帝。墓誌銘二首。

華陽陶先生墓銘。

右銘首書卒葬諡法一例也。書其卒曰某年月日某時一例也。書道家之卒曰蟬蛻於某所。又一例也。按金石萃編以唐淨癡禪師塔銘爲卒日書時之始似未檢此文。

徵士何子哲先生墓誌銘。

右碑題書徵士一例也。書其與某某爲友一例也。文云給白衣尙書祿一異也。

梁元帝誌一首。

侍中吳平光侯墓誌銘。

右誌與蔡中郎荊州刺史庾侯碑同例也。書遘疾葬於道一例也。

陸太常誌一首。

誌法師墓誌銘。

右碑首云法師自說姓氏某一例也。云其生緣桑梓莫能知之。一例也。書卒曰某年卽化於某佛堂。

又一例也。

徐簡肅誌一首。

故永陽敬太妃墓誌銘。

右誌正例書也。書早世罄居一例也。全錄拜太妃策及議諡詔紀恩也。一例也。書具官臣某奉敕撰。

又一例也。

江醴陵。銘一首。

宋光祿大夫孫奭墓銘。

右銘無序。首四言。末六言。皆變例也。

任中丞。誌一首。

劉先生夫人墓誌。

右誌亦有銘無序。蓋齊梁墓銘。似此式者十有八九。皆不可據爲例也。

蕭綸。碑一首。

隱居貞白先生陶君碑。

右碑亦從議論起。書七世祖。一例也。詳敘其六歲解書。七歲讀經。書幼敏之一例也。敘其與親友書。一例也。書其解職隱居之後。帝恩歲給藥餌。一例也。遣司徒徵還茅山。又一例也。

陳

沈侍中。碑一首。

太尉始興昭烈王碑。

右碑首從崇親立論起。繼言皇族發祥之始。書詔旨而系以銘。蓋追贈後奉敕撰者一例也。按陳書。王諱道談。仕於梁。爲東宮直閣將軍。侯景之亂。領弩手二千。援臺於城中。中流矢卒。故銘有身死忠貞名存前代句。而文中未之及。蓋略也。

徐僕射。誌二首。

司空章達遠墓誌。

右誌專敘其戰功。一例也。不書姓諱履歷。亦略也。書其前所奉之君。一異也。

河東康簡王墓誌。

右誌宗室也。首頌遙源累葉。一正例也。書其儀表歷官而無行實。因年十七而夭。無善可述也。一例也。

後魏

穆子容。表一首。

太公呂望表。

右表蓋太公諸裔孫尚氏。以盧无忌碑僻據山阜。遂率親黨更營碑祠。請太守撰文。并書无忌所撰於前。一例也。碑未提行另書具官某。不曰撰而曰山行也。子容字之文。又一例也。碑陰列尚氏族屬。一式也。

不著撰人姓氏。 碑三首。 誌銘七首。

魏故中書令秘書監使持節督兗州諸軍事安東將軍兗州刺史南陽文公鄭君之碑。

右碑敍族出三代官秩姓諱及履歷行治諡法。例之正也。書其辭清雅博。所作謠頌賦策皆行於世。一例也。書其子某某才學冠時人比之三陳且詳其官秩。又一例也。

魏故驩驪將軍營州刺史高使君懿侯碑。

右碑書其祖誕文昭皇太后。敍外戚之一例也。又書其姊拜皇后。亦一例也。書遘疾卒於京師。二宮悼痛。又一例也。

賈思伯碑。

右碑雖殘。考之亦正例書也。書門姪長幼句。蓋族姪也。與唐尉遲道。碑稱長子爲門子不同。及碑尾載某年月日訖功。指刊碑功。訖也。

大義主某。稱義民義士之變。皆古金石文字中異式也。

魏故寧朔將軍同州鎮東將軍漁陽太守宜陽子司馬元興墓誌銘。

右誌書氏諱鄉邑後詳述其高曾祖考諱字官階諡法凡一百七十餘言。敘本人止十六字。不言官秩。變例也。或云南朝禁墓誌。故僅載官秩。不敘功勳耳。書遷葬於溫城西北廿里。一例也。

魏代揚州長史南梁郡太守宜陽子司馬景和妻墓誌銘。

右誌題不書氏。與蔡中郎胡公夫人靈表同例也。題曰銘而文曰頌。亦一例也。敘家世云中散大夫之幼女。陳郡府君之季妹。書其己之官。一例也。書十七而作嬪於司馬氏。一例也。書篤小星之逮下。故能慶顯。益斯有五男二女。皆不書名。略也。詳書卒於某邑。歸葬某所。一例也。按王述菴金石萃編引孟縣志云。此誌體類加九錫文。稿以謂此是司馬家風。故相沿以施之於巾幗耳。附書於此。爲好變古式。竝立新異文體者歟。

司馬炳墓誌銘。

右誌書晉武帝八世孫。一例也。

刁遵墓誌。

右誌已殘。首列祖考某某。與宋散騎常侍墓誌同。書司空文公見而異之。以女缺一字。似字字。焉。一例也。遵子多至十三人。文云小子整等。蓋遵沒時。整兄楷尙俱先卒。故略之。一例也。書葬於皇考此指遵父也。某公神塋之左。一例也。古金石例云。皇字。隨字。不敢稱附誌。

魏故懷令李君墓誌銘。

右誌題書懷令一例也。首書字某。本字某。因與江左之族叔同。故避改云。一例也。書爲受罪者誑章。憲臺誤聽。除爲民。一例也。銘後題行另書妻某氏。父某官。息女某。適某。係某職。已適者三人。未適者三人。息某。三年若干。較劉使君碑式又稍變矣。

魏故假節督齊州諸軍事輔國將軍齊州刺史高公墓誌銘。

右誌正例書也。書其祖考之官秩而不名。與蔡中郎文烈侯楊公碑同例也。書終於家。一例也。

魏故持節龍驤軍督營州諸軍事營州刺史征虜將軍大中大夫臨青男崔公之墓誌銘。

右誌首列祖父及祖母母諱字等。後書本人爵里。與宋謝公墓誌同例也。書嬰疾連歲。以某年月日卒於位。一例也。書孤息某刊遺德於泉路。與漢邯戰淳鴻臚陳君碑同例也。

北齊

朱敬脩。誌一首。

朱岱林墓誌。

右誌乃子誌其父。故敘其曾祖父官秩行治甚詳。直書名諱。如蔡中郎祖攜碑之例。一例也。書兄某

弟某官秩。馳聲並譽。云云亦一例也。末云第四子某式序徽猷。而從父兄某勒銘黃壤。係合作者。又一變例也。唐盧藏用蘇瓌神道碑。及宋歐陽文忠公張君改葬墓碣。皆兩人合作者。蓋宗此例也。

申嗣邕。墓頌一首。

隴東王感孝頌。

右頌乃胡長仁經過孝子郭巨之墓。爲之立石。題書頌。蓋本晉南昌相瞻仰聘士徐君爲作墓頌之例也。不敝家世卒葬。又與夏侯湛咨訪先賢作張平子碑同例也。文中書申某撰文。梁某書隸。一變例也。按後魏北齊之世。鑄佛造像。祈求福報。亦有追資其父母子嗣者。見於今共計五六十篇。爲父母作墓誌者甚罕。蓋世風之乖陋也。考北齊書外戚傳。胡長仁人本不足取。然尙知孝行之美。刊石頌之。亦可謂秉彝之好矣。金石萃編所引諸跋。未有論及此者。故附誌於此。

北周

庾開府。碑十二首。誌銘八首。

周上柱國齊王憲神道碑。

右碑不書姓。宗室也。餘皆正例書也。於卒後重加詳論其平生。與沈隱侯安陸昭王碑同例也。題書神道碑。一例也。

周太子太保步陸逞神道碑。

右碑題書所賜之姓。一例也。文則云本姓陸。一例也。書曾高祖父之官。而高祖獨未書諱。一變例也。書其兄以父爵推選襲之。一例也。書妻先卒。因合附也。

周大將軍司馬裔神道碑。

右碑敘三代。書其曾祖官秩行實。將及三百言。一變例也。書裔爲遺腹子。一例也。書夫人某公主。某帝曾孫某王季女。一例也。於卒後總述其在朝四十一年。身經一百餘戰。任四郡。歷八州。與蔡中郎太傅胡公碑同例也。

周柱國大將軍長孫儉神道碑。

右碑亦從議論敘起者。書其父某年止弱冠。榮終解印。蓋早亡者。一例也。書年十八解褐。一例也。於其卒後書遺令薄葬於太祖陵側。一例也。書某等六百九十七人表求立廟。又一例也。

周柱國大將軍紇干宏神道碑。

右碑云本姓田氏。紇干亦賜姓也。下云論其繼世之功。則狄城有廟。敘其移家之始。則長陵有碑。事

可略而勿敘者一例也。又云胎教之月，歲德在寅，似敘其初生之年，一例也。書太祖以自著鐵甲賜之云云，紀殊寵也，一例也。書持節原州，衣錦鄉里，一例也。書身被一百餘箭，傷肉破骨者九，馬被十槩，此詳敘戰功之一例也。

周大將軍崔說神道碑。

右碑書賜姓宇文，改名爲說，一例也。書改封安平縣公，鄉里衣錦，與紇干宏碑同例也。詳書十三防禦十一戍防主，一例也。

周車騎大將軍賀婁公神道碑。

右碑書卒後有詔贈某官禮也，一例也。總敘家世云四代儀同三司，七世河州刺史，一例也。文末悲其妻孤子幼，反葬途遠，又一例也。

周上柱國宿國公河州都督普屯威神道碑。

右碑專敘其用兵，一例也。曰攻洛陽，定宏農，戰河橋，平沙苑，蓋敘其仕魏時事，後丹山白壁之役，蓋仕於周之事矣。

周兖州刺史廣饒公鄭常神道碑。

右碑首卽以駢語敘家世，正例也。書襲父封，一例也。書卽日賜姓宇文，與國同族，又一例也。書在任

遘疾，薨於方鎮，與紇干宏碑略同，一例也。

周隴右總管長史贈太子少保豆盧公神道碑。

右碑云本姓慕容，燕文帝黜之後，蓋南燕之支庶也。其高祖仕魏，乃改姓豆盧。又一例也。

周柱國大將軍大都督同州刺史段永神道碑。

右碑書皇帝臨喪，一例也。書夫人遷拜，又一例也。

周柱國楚國公岐州刺史慕容公神道碑。

右碑以哀嘆之辭敘起，一例也。

周大將軍開喜柳霞墓誌。

右誌書世父從兄，皆因事也。一例也。碑銘敘夢兆者，太公呂望表之外，此則一例也。詳書孝行，一例也。書歸窆舊塋，又一例也。

大將軍懷德公吳明徹墓誌銘。

右誌正例書也。書氣疾暴增，奄然賓館，蓋明徹被執於周，以憂遘疾卒耳。此事之變也。

周大將軍幽國公趙廣墓誌銘。

右誌亦正例書也。書其太夫人以公羸瘠，悲泣相守，曾氣交衝而卒，廣則以哭母死，故有母死於子。

漢魏六朝志墓金石例 卷二

子死於母句。志死孝之一例也。

周驃騎大將軍開府侯莫陳道生墓誌銘。

右誌書擐甲遘疾。死於轡門。一例也。

周譙國夫人步孤陸氏墓誌銘。

右誌係早亡者。不書子。或未生也。書其夫譙國曰殿下。又一例也。

周安昌公夫人鄭氏墓誌銘。

右誌云大將軍沉犀二江。夫人聞援三峽。明月靈關之阻。秋風蜀道之難。蓋安昌出鎮益州。夫人偕

行於路。遘疾。卒於成都耳。一例也。

後魏驃騎將軍荊州刺史賀拔夫人元氏墓誌銘。

右誌後魏宗室女。書封安樂。主一例也。

周儀同松滋公夫人尉遲氏墓誌銘。

右誌書其母金明公主。銘亦曰母曰帝姬。一例也。

不著撰人姓諱。碑二首。誌一首。

裴鴻碑。

右碑殘損。惟書其卒曰。薨於建業客館。蓋鴻南征軍敗卒於陳之事也。亦事之變也。譙郡太守曹叡樂碑。

右碑亦殘。詳序先德。與後魏司馬元興墓誌同例也。叡樂太守也。而稱其造像寫經。雖彼時時尚。似不足據爲例也。

主通墓誌銘。

右誌書未仕者之正例也。書嫡子某某。或庶出者。略而不書也。變例也。

隋

虞世基。銘一首。

隋故左屯衛大將軍左光祿大夫姚恭公墓誌銘。

右誌書以母憂去官。其年有警。下云杖而後起。蓋未終喪者。一例也。碑文之前。書具官某撰文。某書丹。從此碑始。

周彪。志一首。

前陳伏波將軍驃騎府諮議參軍陳府君墓誌序。

右誌題書誌序。無銘。因陳君有遺令。不許立銘也。一例也。書其撰集廿卷。爲世所重。與後魏南陽文

公鄭君碑同例也。直書其軍敗被囚，漏刃獲生，自陳入隋。云云非例也。書辭老還鄉，其第二息某，昆季男女相率盡養，蓋誌其歸田之樂也。又一例也。碑陰書：第二叔某，字某，係某官，妻某氏。第三叔，與上同，並未入此山。蓋葬於他第二弟某，字某。第三弟，與二同，並未入此山。孝齋所生李夫人，次子之母也。長息某，早亡，未入此山。第二息某，字某，凡六子，與上同。長女某，適某官，子某。第二女，與長同。第三女某，適某官某。第四女，與三同。第五女某，心願出家於某寺。未提行另書。君妻某氏，與後魏懷令李君誌銘式，又稍變矣。

不著撰人姓諱。 碑一首。

曹子建碑。

右碑乃其十一世孫所立，與太公呂望表同例也。文有雕鏤真容鑄金寫狀句，蓋建祠造像并立碑者，可作一例也。

石自晉至隋。 文七十八首。 例一百四十二條。

漢魏六朝志墓金石例卷三

自東漢至隋文集之放轂多矣。其間所撰志墓之文。可攷撰人姓氏者。僅五十餘家。而一人止有數篇。又多簡略。不可舉以爲例。惟漢蔡中郎北周庾開府二家文多例備。故專以二君文體爲式。詳舉於後。俟宗法漢魏六朝駢體者有所參攷焉。

自家世敍起。次履歷政治。而以諱氏卒葬居後。

太尉橋公碑。

自諱氏三代敍起。次履歷。而以論讚居後。

橋公碑。

先敍卒葬年月。及掾屬累次德行。總述履歷於後。

太傅胡公碑。

自諱氏家世敍起。次履歷卒日。而以掾吏立碑居後。

太尉汝南李公碑。

自諱氏家世。次履歷卒日。而以論讚及門人刊石居後。

太尉楊公碑。

首敘官秩諡法。次家世履歷政治。而書其子刊石居後。

文烈侯楊公碑。

自諱字敘起。不書家世。次言文學政治。又不敘履歷。而以門生建碑居後。

楊公碑。

先書年月官秩卒葬。後言其子受顧命建墳。至辭中始論讚其平生。

朱公叔墳前石碑。

自諱氏族出敘起。不書三代。次言孝親博學。履歷政治。而以卒葬居後。

陳留太守胡公碑。

自諱字德行敘起。次出仕歸隱。而以卒日賜諡會葬居後。

陳太丘碑。

先書刺史作諡封墓。次諱字行實。而以畫像建碑居後。

太丘廟碑。

自諱字族出敘起。次言博學礪行。高隱辭祿。而以卒葬表墓居後。

郭有道林宗碑。

先以年月。姓諱敍起論讚之。而以卒月作銘居後。

處士國叔則碑。

先以姓氏嫁年敍起。次論讚婦德。書五子官秩。而以卒葬居後。

胡公夫人靈表。

首書年月日卒葬。其子撰述母德。次家世論讚。而以壽年居後。

袁公夫人馬氏靈表。

右蔡中郎集。凡十五條。

自宗支諱字敍起。次履歷政治。而以卒日論讚及葬日居後。

齊王憲神道碑。

自諱字族出三代敍起。次履歷治行。而以卒日賜諡合祔居後。

步陸逞神道碑。

自諱字三代敍起。次履歷卒日。及合祔賜諡。復加論讚。并書其子建碑於後。

司馬裔神道碑。

先以議論起。次諱氏鄉邑政跡履歷。而以卒日諡法遺令居後。

長孫儉神道碑。

自諱字族出敍起。次履歷戰功卒日。又總計其入仕之年。攻戰之數。復加論讚於後。

紇干宏神道碑。

自族出敍起。次諱字祖父才望履歷。而以卒葬及哀嘆其妻子終之。

婁公神道碑。

自諱字家世敍起。次履歷用兵。而以卒葬詔贈并其子勒石居後。

辛威神道碑。

先以哀嘆起。次諱字鄉邑族出三代履歷戰功。而以卒葬諡法論讚居後。

慕容寧神道碑。

自氏族敍起。次諱字宗室履歷。而以卒葬居後。

義興公墓誌銘。

自諱字家世祖父敍起。次敍兵機戰功。而以卒日寄葬哀嘆居後。

吳明徹墓誌銘。

自諱字鄉邑三代嫁年敍起。次論讚之。而以卒葬及其夫傷悼之情居後。

步陸孤氏墓誌銘。

自家世敍起。次論讚册拜。而以卒葬詔贈居後。

紇豆陵氏墓誌銘。

先以論讚敍起。次諱字祖父嫁年。而以婦德及卒葬居後。

元氏墓誌銘。

自家世祖父敍起。不書姓。次婦德封秩。而以葬日及其子述哀居後。

鄭氏墓誌銘。

右庾開府集凡十四條。

唐人志墓諸例卷一

志墓之文始自東漢蔡中郎集中所見稍多然敘事則失之太略蓋當時文體簡朴類如斯也至子山庾氏始成正格厥後至唐又失之太詳未免冗濫賴昌黎崛起力振衰靡遂得復古平心持論撰志墓文者止可以此三家爲正宗不得因駢散歧途而有所偏廢也餘則唐代諸文敘履歷學術行治章法次序體製多同勢不能羅舉爲例間有漢魏六朝所未有潘景梁所未載雖稍異前人而似可爲例者就所覽及條列於後以俟撰文之士採擇焉至食邑官職等或名式異殊雖可攷證唐代制度而此不應載或一事見有數碑者亦止舉一碑不復概著矣荆石山民吳鎬述

世系三代

書四十一代祖 太原王公碑 史顏撰

書祖某卽學士某之從父兄 蓋書其叔祖之變例 馬公墓誌

書其父尙某公主 尉遲迥碑 成伯璵撰

稱高曾祖曰高門曾門 段行琛碑

前書三代卒後書祖母及母 張琛碑 于志寧撰

先書永穆大長公主之子次敍三代。王訓墓誌。王遠撰。

敍其祖事實連及其父稱曰令嗣。劉遵禮墓誌銘。劉瞻撰。

書他人之父曰先子。朱府君神道碑。李紆撰。

取父蔭出身。張昕墓誌。

誌姬人而敍其家世者。薛氏墓誌銘。陳子昂撰。

書其祖考道高不仕後因公列爵追贈。張安生墓誌。

名字稱謂。

於其卒後書其父謂母。云云。錫其小名。李孝同碑。

夫人稱君。殷府君夫人碑。顏真卿撰。

自稱君。張氏女墓誌。張說撰。按文苑英華稱季兄君。本集作說。然宋王僧達祭顏延年文亦自稱

王君。或古有此式也。

某官某外舅也。有唐善人碑。白居易撰。

進士避祖諱選書判。白居易墓誌。李商隱。

書遷華州刺史以州名犯先公諱不拜。馮宿碑。王起撰。

稱先伯父先伯母。邊府君墓誌銘。邊魯撰。

書其弟曰令弟某。李公墓誌銘。權德輿撰。

從祖姑世父母。嚴公墓誌。穆員撰。

門子。長子也。尉遲迥碑。周伯璵撰。

亦曰嗣子。周氏墓誌銘。王昶撰。

別生。庶出子也。杜牧自撰墓誌銘。

新婦曹氏等。子婦也。解進墓誌。

孀姊孤甥。李公墓誌。穆員撰。

嫠妹。裴君墓誌銘。韓愈撰。

內弟。薛舒神道碑。韋建撰。

姘弟。殷府君夫人碑。顏真卿撰。

子幼未名。小字某。梁君墓誌。崔元翰撰。

嗣公。書夫人某之孫。嗣公某之女。蓋指其父也。張府君墓誌銘。張說撰。

子妻。書高陽公主爲其子妻。房元齡碑。褚遂良撰。

半子。書無子。長女適某。盡半子禮。芝嶽刊石。 李君墓誌銘。

母弟。書母弟某。奉輓車歸葬於某原。 李公墓誌銘。梁肅撰。

家老。書其孤與家老故更卜兆葬公。 陳公墓誌銘。移員撰。

姑女。書夫人。即協律耶之姑女也。 協律郎妻賀蘭氏墓誌銘。

舅女。書公娶其舅女。 王公墓誌銘。韓愈撰。

夫自稱蒙。代國長公主碑。鄭萬鈞撰。

撰人自稱愚。孔紆墓志。鄭仁表撰。

稱逸士。參軍張公墓表。獨孤及撰。亦稱逸人。見賈居士碑。

稱居士。王居士塔銘。上官靈芝撰。

稱君子。有唐君子鄭公墓誌銘。歐陽詹撰。

書其別自號曰某。鄭公神道碑。韓愈撰。

妻女子孫。

書其妻悲悼。唐以前未有書及此者。 郭君碑。

書其夫人哭夫因辨明。即喪明也。 鄭公墓誌銘。孫恣撰。

書其夫人蒙賜姓。 契茲明碑。婁師德撰。

書嘉耦某氏。 王府君神道碑。權德輿撰。

書夫人某氏某氏某氏。蓋三娶者。 崔府君墓誌銘。

書三娶曰凡三合。 李公墓誌銘。權德輿撰。

書夫人連水嫡女。 南陽樊氏墓誌。

夫人某奉公之喪達於某所。其妻扶權歸者。 李公墓誌銘。穆員撰。

書前夫人早夭。 陳公墓誌銘同上。

夫人某氏承公之訓爲士女之表。 崔公墓誌銘。權德輿撰。

不書夫人合祔而書從祔。 唐璿神道碑。蘇頌撰。

亦書陪葬。 高士廉碑。許敬宗撰。

又曰遷合。 張昕墓誌。

書夫人某氏祔焉從周也。 王公墓誌銘。孫逖撰。

夫人卒後遷夫合祔遵理命也。 崔公墓誌銘。白居易撰。

書夫人卒曰芳年若干。 劉夫人墓誌。

書夫人卒壽年曰甲子五十一。崔氏耐葬墓誌銘。權德輿撰。

孝女。魏府君墓誌。柳宗元撰。

書第二女某官妻。扶榭歸葬。因三子早天也。薛舒神道碑。韋建撰。

書公之才子五人。王光謙神道碑。權德輿撰。

書其幼子曰次未免乳。韋公墓誌銘。杜牧撰。

命嗣子孝敬繼夫人。陳公墓誌銘。穆員撰。

書其戒子之書。鄭康成碑。史承節撰。

書子早卒曰道天。姚公墓誌。獨孤及撰。

書其女孫適某。東平府君李君碑。張九齡撰。

詔贈薨卒。

書天慈臨訣。下云太宗親御城樓。俯臨。字。靈。缺一滅。蓋觀其舉。高士廉碑。許敬宗撰。

中使賈錦被及衣一襲以送終。王述菴云未見他碑者。李考同碑。

詔賜衣服。表能官也。李晦碑。

碑陰另記贈贈會葬之盛。房彥謙碑。李百藥撰。

詔發輜車迎柩。李公墓誌銘。常衮撰。

朝廷贈君以祕書少監。悼賢也。權君墓表。李華撰。

賜贈伯父伯母。王述菴謂此賜贈之始。章仇元素碑。韋述撰。

以某年月日陷於某庭。下云義不生辱。蓋卽其卒日也。裴鏡民碑。李百藥撰。

終於華州別業。宇文公神道碑。傅炯撰。

在道寢疾。薨於宋州館舍。張琮碑。于志寧撰。

薨於汝州長橋驛亭。岐陽公主墓誌銘。杜牧撰。

薨於戎府。田緒神道碑。丘隆撰。

以某年月廿五。缺二字。朝薨於廡。早朝時薨於朝堂之廡也。杜君綽碑。

終於治所。崔誼神道碑。

卒於。缺一尉之公館。殷府君夫人碑。顏真卿撰。

終於所寄之第。馬公墓誌銘。楊儉撰。

薨於解舍。崔公墓誌銘。白居易撰。

卒於桂陽佛寺。凌君權厝誌。柳宗元撰。

薨於軍府。李公墓誌銘。常衮撰。

薨於某所。其日卽考之諱辰。紀國陸妃碑。

以疾受代。回車次某所薨。戴公墓誌銘。權德輿撰。

去職就醫。還京終於某所。張府君墓誌。張說撰。

以寓卒。旅殯嶽陽。杜甫墓誌銘。元微之撰。

臨陣喪元。李密墓誌銘。魏徵撰。

北面拜跪而自裁。王公墓誌。常衮撰。

書以夢兆與親友訣。安枕俟期。俄然而卒。尹先生墓誌銘。張元撰。

臥至旦。呼無聞。就視。形神離矣。志從父弟宗直殯。柳宗元。

病痞泄卒。裴府君墓碣。同上。

晚節多病。以某年月日啓手足於某所。皇甫君墓誌銘。梁肅撰。王述菴謂不書卒而云啓手足。書

合葬曰從周制也。皆創見於宋石保吉碑。蓋非是。早見於唐文矣。

書太夫人薨。君時年七十二。泣血棘心。新穀未升。卒曰孝之終也。王府君墓誌。陳子昂撰。

書太夫人某氏。壽若干。棄養於某所。劉公墓誌。穆員撰。

書太夫人弃代。太夫人歸祔誌。柳宗元撰。

書某年月日某相國夫人某氏考終命於京師。柳氏祔葬墓誌銘。權德輿撰。

書太夫人捐館。閻公墓誌。獨孤及撰。吳達墓誌有夫人捐館。獨孤墓誌有李氏姊捐館。然書婦人

卒曰捐館。當以此誌爲始。

書潔服飭容而終。崔氏墓誌。柳宗元。

殯葬碑石。

陪葬昭陵。孔穎達碑。于志寧撰。

陪葬橋陵。孝也。代國長公主碑。鄭萬鈞撰。

常所服甲。悉令隨瘞。阿史那忠碑。

葬舊畿。書順也。王公墓誌銘。孫恣撰。

招魂祔葬。陳氏神道碑。張說撰。

招魂改葬。義陽王神道碑。同上。

以某年月日權窆焉。從吉兆也。裴公墓誌銘。王鉅撰。

安厝於某所祖業之園地。從龜筮也。周氏墓誌銘。張師素撰。

書其葬曰卜宅於某所。馬公墓誌銘。歐陽詹撰。

厝於某年月日巽時。乙速孤碑。苗神客撰。

以某年月日厝於某所大人。指元尙父也。舊塋合祔。劉元尙墓誌。賈忻撰。

穿其妻墓而合葬之。李君墓誌銘。韓愈撰。

葬某里庚向。此嘗堪輿家山向之始也。之原。湯華墓誌。林挺撰。

擴有伏泉。改卜某所。盧君墓誌銘。常衎撰。

弟葬其兄。邊府君墓誌。邊魯撰。

兄葬其妹書窆於先父塋側。扶風馬氏墓誌銘。

姪葬姑且請銘。蕭氏墓誌銘。梁肅撰。

敘葬費皆出於交游。盧秀才墓誌。杜牧撰。

題書塋兆記。高士廉碑。許敬宗撰。

猶先塋記。從子陽冰書。碑有形家言。金石文字中所僅見者。

唐貝州永濟縣故馬公郝氏二夫人墓誌銘。此合葬書題之始。又垂拱二年澤王府主簿梁府君

并夫人唐氏墓誌。此誌辭中亦合其夫人論證。又大中二年。滎陽鄭府君夫人博陵崔氏合祔墓誌。卽徐氏讀

禮通考舉以辯黃黎洲合葬未有書某氏之言者。

唐故逸人資居士神道碑。

此居士而稱神道碑者。

李邕文。

唐故越州衙前總管杜府君墓誌銘。并序。亡妻隴西郡李氏夫人合葬爲墳。沙門東又述。此又

合祔書題之變例也。

誌蓋題云新平公主女姜夫人墓。天水姜夫人誌。

介石。王居士磚塔銘。上官鑑芝製。

貞筭。蘭陵公主碑。李義甫撰。

可取一碗青石。其上有自然平者。刊刻爲字。王徵君臨終口授銘。王紹宗述。

刊甃爲記。戴府君墓誌。

聊刊片石。幼女姚婆誌。

列塋記其誌銘。陸君夫人孫氏墓誌。

砂書元塋納諸墓。馬室女雷五葬誌。柳宗元。

書撰。

孫爲祖撰誌。張府君誌。張說撰。

孫爲祖母撰誌。王妣夫人楊氏祔葬銘。權德輿撰。子爲父銘。已見宋安成太守傅君銘。子爲父誌。已

見北齊朱岱林誌。

父銘其子女孳壙銘。韓愈撰。權德輿獨孤氏亡女誌同。

子爲父書碑。王仁求碑。閻丘均撰。

子書父碑并篆額表姪題諱。徐浩碑。張說撰。此填諱之始。

子爲母撰文。裴氏元堂誌。穆員撰。按晉任城太守孫夫人碑。雖有嗣子迅哀。下云爲之辭等字。然

殘缺無嗣子名。不能考其果否子作。此則可據以爲例者。

子爲母書碑。代國長公主碑。此亦其夫鄉萬鈞撰。

夫爲妻誌銘。張氏夫人墓誌銘。孫瑯述。

兄爲弟撰碑。于大猷碑。名缺。

季弟甄錄其兄臨終口授銘。王徵君口授銘。王紹宗。

兄爲妹撰誌。張氏女墓誌。張說撰。

爲妹葺誌。有唐君子鄭公墓誌銘。歐陽詹撰。

爲妻之母撰銘。苗氏墓誌銘。韓愈撰。

爲妻之兄誌墓。裴君墓誌銘。杜牧撰。

爲外祖表墓。外王父吳公神道表銘。梁蕭撰。題書神道表銘亦剝例。

姪爲伯父撰碑。李思訓碑。李林甫撰。爲伯祖姪叔撰。見墓誌舉例。

姪爲姑書碑并撰。殷府君夫人碑。顏真卿撰。

叔爲姪撰文。裴安道墓誌。裴肫撰。

爲姪撰誌。劉氏墓誌銘。張說撰。

舅爲甥誌。梁綺墓誌銘。楊炯撰。

稱猶子某官某書。表姪某官某撰。太原王公墓誌銘。許志雅撰。

外甥爲舅氏撰銘。陳府君墓誌銘。名缺。

身死之日自爲銘。王勣自撰墓誌。漢杜子夏臨終作文。命刊石埋於墓側。見西京雜記。因此書乃後人依託。非劉欸撰。故不載入漢魏志墓例中。

執友某哀之。乃爲銘。梁君墓誌。崔元翰撰。

子某等捧是圓石。命從祖兄之子銘之。張氏夫人墓誌銘。楷德輿撰。

其父母乞銘於某官某。盧承墓誌銘。韓愈撰。

其子託從祖誌其墓石。白府君墓誌銘。白居易撰。

予之重表甥也。嘉其忠孝而銘之。李府君墓誌銘。權德輿撰。

史臣奉詔謹誌。李公墓誌銘。常袞撰。

問銘於太史氏某。董府君墓誌。韓愈撰。

某承眷執紼及墓就誌而銘曰。馬公墓誌。歐陽詹撰。

因受命於其聲而爲文。高公神道碑。盧虔撰。

以玉磬琴留別樂天。下云奉遺扎託爲文。崔公墓誌銘。白居易撰。

忝從公游。錄其實以紀之。李公墓誌銘。梁肅撰。

其孤立使者哭告於櫃。來京誦銘。邢君墓誌。杜牧撰。

乞銘於其鄰某。息國夫人墓誌。韓愈撰。

書其子某某與聳某。以公之族出行治歷官壽年爲書。使人自京師南走八千里。至閩南兩越之界上。

請爲公銘。胡良公神道碑。韓愈撰。

某季弟某。以某詳其履歷。俾爲墓誌。崔君墓誌銘。權德輿撰。

季弟某哀不能文。故託於友焉。韓君墓誌。柳宗元撰。

某與某爲山林之友二十年矣。迢遞萬里。見託爲誌。楊府君墓誌銘。符載撰。

予僑居某所。嘗與君游。故藏書事實。盧君墓誌銘。權德輿撰。

其夫人既卜得吉。具以孤藐之辭。請表墓於父友。陸君墓誌銘。權德輿撰。

某與尙書指公主。爲從父弟。得以實銘。岐陽公主墓誌。杜牧撰。亦叔銘嫂之一例。

與夫人之子某爲執友。下云託爲撰述。鄭氏墓誌銘。白居易撰。

聞其道而翫其文。哀而銘之。魏府君墓誌。柳宗元撰。

蹟其誅諡而爲之銘。董公神道碑。權德輿撰。

于志寧字處謚。作此文。蓋文達碑。

裂文。王居士博塔銘。上官靈芝。

鑄人某并書。王府君墓誌銘。此蓋宗漢巴郡太守樊敏碑石工劉盛息操書。又隋姚恭公墓志銘萬文韶刻字之例。

某郡某述。陳先生墓表。呂溫。

布衣某述。何長史墓誌。程山甫述。

題止書姓。修撰馬墓誌。李錫撰。

自稱某先生。求其墓以石銘。覃季子墓銘。宗柳元撰。

敬寫。進法師塔銘。陳光撰。

某箴。貞和尚塔記。沈興宗。

先友。李公墓誌銘。楊炯撰。

稱他人父兄加先字。李光進碑。令狐楚撰。

亡友某。邢君墓誌銘。杜牧撰。

傍註去聲句句凡四字。孔紆墓誌。鄭仁表撰。

釋道。

專論象教而書其父祖官秩及某僕射等俱申虔仰。云云道因法師碑文。李儂撰。

書梁武六世孫司空女及某月日捨壽於別院。姊弟爲之營葬。濟度寺尼墓誌銘。

書其母某氏夢玉女授以九老丈人之符。數月而聞腹中頌經聲。尹師尊碑。員半千撰。

似此書者所見幾及數十篇。釋道誌中

尼稱和尚。比丘尼惠源誌銘。楊休烈撰。

書女道士某白晝上昇。魏叔瑜碑。張說撰。

俗姓某氏。貞和尚塔銘。沈興宗卷。

書凡去儒爲釋者凡三十二。中院大律師塔銘。柳宗元撰。

書春秋七十六。法夏五十六。真化寺尼如願墓誌。沙門飛錫撰。

享齡六十三。法臘三十七。楚金禪師碑。同上。

年齡七十。僧夏卅。俊禪和尚墓銘。

菩提位中六十一。夏。父母之生八十五年。徑山大師碑銘。李華撰。

余既與某游。某其徒也。亟爲余言。故爲銘。雲峰和尚塔銘。柳宗元撰。

書其弟子某嗣居法會。欲廣其師之德。刊茲銘。般舟和尚第二碑。同上。題書第二碑亦剞例。

法葬。真化寺尼如願墓誌。沙門飛錫撰。

收骸起靈塔於某山。王居士塲塔銘。上官靈芝撰文。

某月日奉冠烏遷窆於某山。元靜先生碑銘。顏真卿撰。

捧全身建塔於某山西原。像法也。徑山大師碑銘。李華撰。

書從事於空。遵理命也。比丘尼惠源墓誌銘。楊休烈撰。浮屠之法。焚骨而瘞之於塔。此云神空者。

蓋墓而不塔也。錢竹汀謂學釋氏者。猶不忍焚如之慘。而不用其法。乃民俗有感於火葬者。無是非

之心矣。善哉仁人之言也。附識於此。并爲緇徒戒。

雜例。

書丁母憂。下云奪情復其舊任。皇甫誕碑。于志孝撰。

鍾隴西太夫人之喪。廣韻。鍾當也。鄭會碑。

於其卒後。書寢疾時告二子。祖德慶嗣。將必達後。下云長子貴贈官。趙叡冲碑。邵說撰。

書其草隸筆意。傅次子某及甥某。魏叔瑜神道碑。張說撰。

論星命。杜牧自撰墓誌。

論葬地。何長史墓銘。

書視身世榮枯。與夢幻同。命第四子爲沙門。梁氏墓誌。梁肅撰。

書其晚年又師六祖。每偶僧徒。輒論真諦。下云易簣之夕。大怖將至。恬然自安。手筆題詩。崔公墓銘。

白居易撰。

書壽止五歲三十甲子。殤子韋八墓誌。獨孤及撰。

書其死曰某月日至某所。晝日盜殺之。盧秀才誌。杜牧撰。

書藁葬於智禪佛寺之側。下云子貴贈官。某月日始歸窆於某鄉某原。拒捐館凡二十九年。不得吉卜

且難。是以緩。李公墓誌。梁肅撰。

書弈棊居第三品。修撰馬墓誌。李翺撰。

行年。也。生年。處士包夫人墓誌。

麻弔。四方高士。麻弔於其郊者。匪朝夕而問焉。叔公墓誌銘。常袞撰。

書弟暴卒。君燒一指以禱神。得復生。李府君墓銘。李翱撰。

詳書目疾及延醫某某治不愈。杜君墓誌銘。杜牧撰。

誌婦女而先書其夫家世卒日。次書婦之氏族。張誥夫人樊氏誌銘。沙門志威撰。

書公由某官至某職不書略也。李府君墓誌。顧況撰。

前書祖考於卒後敘兄弟官秩。王履清碑。侯冕撰。

書其母人常鑿之。曰爾後必生公侯之子。因擇薊公配焉。李光弼碑。顏真卿撰。

書本姓某以避御諱改焉。元靜先生墓誌。同上。

云不書州里尊宗室也。李公墓誌銘。權德輿撰。

書其第三子某。又法名某。姓好元門。身披羽服。何長史墓誌。程山甫述。

附 唐徐氏山口碣石題刻。

至德二年。上在鳳翔。制應扈從。缺一中書門下。缺三上各贈父祖一人官。缺四任中書舍人兼尚書右

丞。集賢殿學士。正月廿八日。制贈公尚書吏部侍郎。及上還京。廣德元年八月廿一日。制復贈公嗣子

故銀青光祿大夫洛州刺史上柱國嶠之左散騎常侍洛州府君歷典趙衛豫吉湖洛六州開元廿四年薨葬於洛陽石橋東北十里浩自吏部侍郎貶明州別駕歸鄉拜掃換山口碣石題此額篆仍錄贈官其敕辭並存於別記云。

大歷九年歲次甲寅十月丁卯朔六日壬申刻。

曾孫朝散郎前行河中府永樂縣尉瑄模勒。

姪孫璟檢校隴西李坦然鑄。

右徐氏碣石題刻僅見陶宗儀古刻叢鈔蓋浩歸鄉展墓刻碣敍其追贈祖父官秩亦自漢至唐所見者按張式撰徐浩碑亦云及京師失守下云公詣行在拜中書舍人此事新舊唐書皆未載舊書則云安祿山反出爲襄陽太守本州防禦以祿山反在浩爲防禦之前據浩碑攷之舊書誤矣中州金石記謂浩遇祿山之難遂從明皇在蜀授尙書右丞以舊書肅宗悅其能加兼尙書句謂舊書誤以元宗爲肅宗今以此碣證之則舊書實未誤所詣者正肅宗行在蓋浩碑翠輦西巡成都築受養之宮下已殘缺故金石記誤謂元宗也舊書及墨池編稱其父嶠之舊書脫之字官至洛州太守金石遺文記作洛州此亦舊書及墨池編之誤此碣係浩子瑄模勒上石浩碑書其子伯仲之存者四人遂瑄玫瑰或瑄已亡於浩卒之前實刻類編現作峴亦誤浩碑係次子某書已殘缺其名今亦不得

定爲現書。碣載姪孫瓌檢校。姪孫二字疑古刻叢鈔有傳寫脫誤。贈其祖官。蓋在肅宗遷浩尙書右丞時。贈其父官。蓋在新書所載爲李輔國譖貶廬州之後。代宗復徵拜中書舍人遷工部侍郎時也。至明州之貶。因妾弟冒選。爲御史李栖筠彈劾。新舊書皆載之矣。因向來攷據金石文字者。從未檢及此碣。與浩碑互證。故錄其全文。并加詳論。附之於尾。

志墓例附論

爲金石文字著例者凡三家。自潘景梁作金石例，王止仲作墓銘舉例以繼之，黃黎洲又作金石要例爲之辯正，均首以昌黎文爲據。而漢魏六朝概未之及，余故著此補其闕。仿止仲者，從竹垞太史曝書亭集跋墓銘舉例之言也。

跋云：竊意墓銘莫甚於東漢。鄧陽洪氏所輯隸釋續，其文其銘，酌例雖一，宜用止仲之法，舉而陳列之，惜乎予老矣，不能爲也。

志墓之文，欲傳信後世，隨事因人，本無定法。顧宋迄元明，習俗相沿，文體大壞。故三君不得不作例以匡救之。鄱陽傅錄事敘潘例曰：使孝子慈孫，觀其制度之等，則思得爲而爲，不得爲而不爲，誠哉是言。蓋兼文字言之，非僅指瑩墓羊虎品級也。

金石所重，在可書不可書耳，或略或詳，又其次也。止仲則舉韓文姓諱等十有三事例之。夫志墓之製，肇始東漢，所云十三事者，未見備於一篇之中。蓋彼時文體簡朴，故魏晉誌銘，并姓諱皆不載者甚衆。後魏時始有詳敘者。至北周庾開府出，此十三事備矣。隋至唐初，撰文之士，悉宗法之，又較詳密。要之昌黎起衰振靡，出言爲經，本非六朝文士可及。然於古人文字義例章法之善者，未必不從而效之。非皆由自創，今卽以昌黎之文，與中郎開府二家參考之，知其效法古人者居多，則又豈可置漢魏六朝之文而不論乎？同時李柳諸公，因義製文，各有所創，已不專以昌黎一家之言爲限。且此十三事之外，

或有事異而於理應書者。或本不應書而於本人有關係者。或今古勢殊。古所無而今所必應書者。又豈止仲之書所能括耶。凡此止當據古人所已有。揆諸義而協。因時裁度而書之。斯可矣。余故取漢魏六朝文中可爲例者。悉標舉之。不以止仲所編爲藍本而迂守此十三事也。

三家之悉以韓文爲例者。以文起八代之衰之言也。文章駢格。肇自東漢。其時志墓之文。率多儷偶。乃古人正格。至隋唐尤甚。揆之散著。實殊途同歸。若概目爲卑濫。在散體中又豈少市聲俗軌之譏。要之各有短長。未可偏廢。則尊韓蘇而薄徐庾。非通人持平之論矣。張天如跋百三家集云。人但厭陳季之浮薄而毀顏謝。惡周隋之駢衍而罪庾徐。此數家

者斯文具在。豈肯爲後人受過哉。

潘氏韓文括例云。書上祖例某世祖及婦德例。云云皆非也。書某世祖者。始於梁貞白先生

陶君碑之七世祖耳。凡十世上下皆可書。唐太原王公碑。書四十一代祖。則瓶見矣。余故載之唐人誌墓諸例中。得拘於韓文所有者始

可書耶。至婦德。云云因人因事。更難墨守。凡此類皆應舉一隅以三隅反者。無煩覩縷爲例也。

誅雖有納於壙中者。然十無一二。故不復及。至中常侍碑。亦不舉以爲例。

所撰唐人志墓諸例。因六朝未有三家未載故也。然卽如所舉書撰一條。無外舅及壻書撰之例。緣有唐一代文字。所見未全。或有遺漏。然有爲妻母志墓者。有志妹聳墓者。以此類推。亦可隅反。至釋道雜例兩條中。多怪異不經。未可舉爲例者。又無足論矣。

六代以前專集。往往係後人掇拾。全者寥寥。卽如吾鄉張天如百三家本。大都鈔自類書。文多殘缺。此編僅以例舉。例有足據。則書之。文之全否。在所不計。蓋書情固論例不論文也。

荆石山民識。

編主五雲王

編初成集書叢

例石金志墓代唐朝六魏漢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三月初版

撰者 吳 鎬

發行人 王 雲 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埠

*E五三四五

有



83
14
2631